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VERSE PRINTSHOP HOLDINGS LIMITED

###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8)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預計錄得：

- (i)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年度溢利增加至約1.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財政年度」)錄得年度溢利約0.7百萬港元；及
- (ii) 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增加至約2.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約為0.6百萬港元。

若不計入非經常性及一次性項目的影響，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六財政年度錄得經營淨利潤約4.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經營淨利潤則約為0.6百萬港元。

本年度的基本淨營運表現已進行調整，以反映二零二六財政年度期間發生的下列重大非經常性及一次性項目：

- (i) 一次性撇銷租賃物業裝修：由於決定停止青衣生產基地的營運，導致在二零二六財政年度進行了一次性資產終止確認，並撇銷約1.9百萬港元的租賃物業裝修；及
- (ii) 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因持續關連交易及強制性現金全面收購要約，產生約1.2百萬港元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相較之下，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一次性項目包括：(i)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收益約0.2百萬港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虧損約0.2百萬港元；及(iii)政府補助約18,000港元。

撇除非經常性項目後，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預期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帶動：

- (i) 銷量及毛利增長。銷量增長使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毛利較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增加絕對金額約2.5百萬港元。儘管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以來本地市場價格競爭激烈，該銷量增長使毛利上升；
- (ii) 業務重組：與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大幅減少約1.2百萬港元。此乃因進行業務重組，將部分業務遷回香港，致使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得以全數抵銷本集團可動用的累計稅務虧損；及
- (iii) 其他全面收益－匯兌收益：除營運淨利潤增長外，正全面收益總額亦進一步受到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之正兌換差額約0.7百萬港元所支撐，而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則為負差額約70,000港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而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且可能須進一步調整。

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的最終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該業績公告將按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底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承大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承大先生、李爽女士、高榮先生、李振武先生及黃振國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正揚先生、何嘉明先生及蘇淑韻女士。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頁[www.uprintshop.com](http://www.uprintshop.com)刊登及保存。